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oyua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3)

(1) 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生效日期；及 (2) 其他境外債權人的暫緩償還債務安排

本公司欣然宣佈有關境外優先票據的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的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一)(「生效日期」)。

本公司繼續與其他主要境外債權人就本公司其他境外債務工具的獨立暫緩償還債務安排進行討論，且擬按與暫緩償還債務協議大致相同的條款與有關債權人盡快訂立每項暫緩償還債務協議。

根據暫緩償還債務條款書的條款，每項暫緩償還債務協議各自的生效日期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倘任何境外債務工具(境外優先票據除外)債權人擬與本公司訂立暫緩償還債務協議並收取相關同意費，彼等應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聯絡本公司的財務顧問。

本公告乃由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i)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度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一年度報告；(ii)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iii)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近期業務發展；(iv)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v)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消息；(vi)二零二二年十月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調查報告；(vii)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消息；(viii)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暫緩償還債務安排；及(ix)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暫緩償還債務協議(「三月二十四日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提述本公司發行之下列票據：

- (a)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1.88億美元4.2%優先票據(ISIN:XS2282587505)；
 - (b)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2.00億美元8.0%優先票據(ISIN:XS2264537684)；
 - (c)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5.00億美元8.5%優先票據(ISIN:XS1937690128)；
 - (d)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2.50億美元5.375%優先票據(ISIN:XS1611005957)；
 - (e) 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的50百萬美元8.5%優先票據(ISIN:XS2378476951)；
 - (f) 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4.75億美元7.95%優先票據(ISIN:XS1952585112)；
 - (g) 於二零二三年到期的2.00億美元7.35%優先票據(ISIN:XS2014471432)；
 - (h) 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4.60億美元6.35%優先票據(ISIN:XS2196807833)；
 - (i) 於二零二四年到期的2.00億美元7.95%優先票據(ISIN:XS2351242461)；
 - (j)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的2.30億美元5.98%優先票據(ISIN:XS2258822233)；
 - (k) 於二零二六年到期的3.50億美元6.2%優先票據(ISIN:XS2233109409)；及
 - (l) 於二零二七年到期的3.50億美元5.88%優先票據(ISIN:XS2307633565)；
- ((a)至(l)統稱「境外優先票據」)。

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生效日期

如三月二十四日公告所述，臨時小組(約佔境外優先票據未償還本金額的20%)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簽立暫緩償還債務協議，且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的生效日期預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一)。

本公司欣然宣佈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境外優先票據之其他持有人可通過簽署RP限制性票據通知(可於<https://projects.morrowsodali.com/Aoyuan>獲取)並經<https://portal.morrowsodali.com/aoyuan>提交予資料代理同意暫緩償還債務協議。

與臨時小組訂立的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的主要條款載於三月二十四日公告，於生效日期生效的暫緩償還債務協議條款與三月二十四日公告披露的條款沒有修訂。

就同意費而言，鑒於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的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 (i)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歐洲中部時間)下午五時正為早期同意費截止日；及
- (ii)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歐洲中部時間)下午五時正為一般同意費截止日。

本公司鼓勵境外優先票據持有人向資料代理(聯絡詳情如下)提出請求，獲取任何有關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的資料：

資料代理

Morrow Sodali Limited

網站：<https://projects.morrowsodali.com/Aoyuan>

電話：(香港)+852 2319 4130 / (倫敦)+44 20 4513 6933

電郵：aoyuan@investor.morrowsodali.com

其他境外債權人的暫緩償還債務安排

同時，本公司繼續與其他主要境外債權人就本公司其他境外債務工具的獨立暫緩償還債務安排進行討論，並希望就該等暫緩償還債務安排的條款(與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的條款基本相同)與彼等盡快達成協定。

根據暫緩償還債務條款書的條款，落實有關獨立暫緩償還債務安排的暫緩償還債務協議生效日期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境外債權人可同意境外債務工具的暫緩償還債務協議，條件是有關暫緩償還債務協議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生效。

本公司鼓勵任何境外債務工具(境外優先票據除外)債權人向本公司財務顧問或法律顧問(聯絡詳情如下)提出請求，獲取任何有關建議暫緩償還債務安排的資料：

財務顧問

畢馬威企業諮詢(中國)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電郵：aoyuan.restructuring@kpmg.com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特別行政區遮打道歷山大廈11樓

電郵：dlaoyuanlinklaters@linklaters.com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提供有關建議暫緩償還債務安排、有關其他可能與其他境外債權人協定之暫緩償還債務安排及其他相關事宜之更新消息。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通知。

建議債務重組落實與否，將視乎多項超出本公司控制範圍的因素。由於無法保證建議債務重組是否成功落實，因此股東、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其他投資者(i)切勿僅依賴本公告所載任何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應考慮相關風險並審慎行事。本公司股東、其他證券持有人及其他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務請尋求其自身專業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梓文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郭梓文先生、郭梓寧先生、馬軍先生及陳志斌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國強先生、李鏡波先生及黃煒強先生。